

2025年
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组织制(修)订本级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有关规定、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行政许可事项。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法开展本部门承担的行政许可(备案)业务。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包括工商、质检、食品、药品、物价、反垄断、商标、专利、商务、盐业等执法职责。指导派出机构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实施价格行政执法，监督和规范市场价格行为；依法实施市场价格监管，查处不正当价格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查处无证生产经

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五）负责推进公平竞争制度。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承担国家、省和梅州市交办的反垄断工作。依法对全市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进行调查。

（六）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对标准的制定进行指导和监督，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七）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并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八）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组织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九）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十）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承担一般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二）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分析、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十六）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环节以及化妆品经营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备案)、检查、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组织指导派出机构对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的监测管理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21个,即：办公室、综合协调股（应急管理股）、政策法规股、执法大队、登记注册与行政许可股、信用风险监管股、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股（加挂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牌子）、食品流通安全监管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管股、食品餐饮安全监管股、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质量发展与标准化股、计量与认证认可监管股、知识产权监管股、网络交易与广告监管股、药品化妆品监管股（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室）、医疗器械监管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科技与信息化股、人事股、机关党办；所属事业单位（参公）1个，即兴宁市

物价检查所；所属事业单位4个，即机关服务中心、兴宁市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兴宁市食品经营监督所、兴宁市医疗器械产业服务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兴宁市食品经营监督所、兴宁市物价检查所、机关服务中心、兴宁市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兴宁市医疗器械产业服务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3,407.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2.9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9.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87.3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8.1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07.91	本年支出合计	3,407.9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407.91	支出总计	3,407.9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407.91	3,407.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2.93	2,252.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50.93	2,25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290.99	1,29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83.00	5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04.02	30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92	18.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9.41	899.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7.28	867.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1.06	561.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6	9.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04	198.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02	99.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13	32.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2.13	32.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9	8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39	87.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20	68.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9	19.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18	168.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18	168.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18	168.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07.91	2,749.99	657.92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2.93	1,595.01	657.92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50.93	1,595.01	655.92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290.99	1,29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83.00	0.00	583.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04.02	304.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92	0.00	18.9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9.41	89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7.28	86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1.06	56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6	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04	19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02	9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13	3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2.13	3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39	8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39	87.39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20	6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9	1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18	16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18	16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18	168.1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07.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2.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9.41
		九、卫生健康支出	87.3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8.1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07.91	本年支出合计	3,407.9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407.91	支出总计	3,407.9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07.91	2,749.99	657.92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2.93	1,595.01	657.92
[20114]知识产权事务	2.00	0.00	2.00
[2011409]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2.00	0.00	2.00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50.93	1,595.01	655.92
[2013801]行政运行	1,290.99	1,290.99	0.00
[2013804]经营主体管理	40.00	0.00	40.00
[2013812]药品事务	2.00	0.00	2.00
[2013815]质量安全监管	12.00	0.00	12.00
[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	583.00	0.00	583.00
[2013850]事业运行	304.02	304.02	0.00
[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92	0.00	18.9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9.41	899.4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7.28	867.2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61.06	561.0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16	9.1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04	198.0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02	99.02	0.00
[20808]抚恤	32.13	32.13	0.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32.13	32.1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7.39	87.3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39	87.3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8.20	68.2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9.19	19.19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8.18	168.1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68.18	168.1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8.18	168.1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749.99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78.40
[30101]基本工资	547.72
[30102]津贴补贴	604.17
[30103]奖金	256.04
[30106]伙食补助费	1.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0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99.0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7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1
[30113]住房公积金	168.1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97
[30201]办公费	24.00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17.00
[30207]邮电费	11.00
[30209]物业管理费	2.43
[30211]差旅费	0.50
[30213]维修（护）费	9.00
[30215]会议费	0.80
[30216]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4.75
[30226]劳务费	5.00
[30228]工会经费	2.43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8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9.0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3.62
[30302]退休费	575.32
[30305]生活补助	32.63
[30307]医疗费补助	5.67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57.92
[301]工资福利支出	0.80
[30106]伙食补助费	0.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12
[30201]办公费	1.40
[30202]印刷费	1.40
[30205]水费	0.10
[30206]电费	1.10
[30207]邮电费	3.00
[30215]会议费	0.10
[30226]劳务费	40.3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7.8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9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57.97	157.97	0.00	0.00
“三公”经费	46.60	46.6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1.85	41.85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85	41.85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75	4.75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749.99	2,749.99	2,749.99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749.99	2,749.99	2,749.9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78.40	1,978.40	1,978.4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97	157.97	157.9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3.62	613.62	613.6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57.92	657.92	657.92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57.92	657.92	657.92	0.00	0.00	0.00	0.00	
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检经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产（商）品质量及安全，较好地贯彻政府的宏观质量政策、国家有关质量的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实施。
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专项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全市省快检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任务数完成率达100%、不合格产品处置率100%（其中：1.胶体金免疫层析法检测蔬菜的批次数量占蔬菜总任务批次数量的50%以上。2.重点品种和重点项目的快检批次数量占总批次数量比例达50%以上）；通过对集中交易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提升市场销售环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进一步保障食品公共安全。
食品抽检经费	448.00	448.00	44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有效防控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风险，倒逼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保障我市食品消费安全。
食品相关产品安全监管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食品相关产品监督抽查，更好地提升产品质量，规范市场秩序，保障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知识产权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知识产权宣传培训，提高全社会公众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提高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水平；开展知识产权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违法行为，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开展创建兴宁市知识产权强县建设，强化“兴宁茶油”“兴宁单丛茶”地理标志品牌运用推广，突出地理标志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加强商标品牌培育和专利转化运用，提升商标品牌价值及推动专利产业化，做强做优实体经济，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积极推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建设，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更好满足社会公众和创新主体需求，更好适应高质量发展需要。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咨询活动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实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做好消费投诉处理工作，营造安全、文明、健康、和谐的消费环境，开展我市“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
重大活动、学校食堂等餐饮食品安全保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餐饮食品安全监管，提高餐饮监管人员的业务能力，增强餐饮企业和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确保重大活动、农村宴席、学校食堂等餐饮食品安全，防止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质量强市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质量强市活动，进一步推进我市各部门依各自职责抓好抓实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不断提高我市质量工作水平和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增强我市产品质量竞争力
“双打办”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双打办”这个牵头部门职责，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违法犯罪行为，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维护国家声誉信誉形象，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牵头部门和各成员单位职责，强化源头防控、加大行政处置力度，加快消化存量，坚决遏制增量，有效管控变量，严守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 and 大规模群体性事件底线。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明厨亮灶系统工程运营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学校（幼儿园）食品和社会餐饮食品安全监管效能，用科技化、智慧化、信息化支撑监管，推动实现规范监管、精准监管、联合监管，有效提高校园食品和社会餐饮食品安全监管水平。
药品化妆品安全监管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药品化妆品安全监管，完成日常检查、宣传培训、应急演练等工作，促进药品化妆品生产流通使用有序发展，提高药品化妆品质量、人民群众用药用妆安全意识和药品化妆品企业主体责任意识，提高政府及药品监管部门应对药品化妆品安全事故的能力，提高监管人员的能力水平。
“无费市”工作专项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优化营商环境，提高企业办事便利度，节约企业经营成本, 实现企业开办零成本。
省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资金	7.02	7.02	7.02	0.00	0.00	0.00	0.00	严查一批违法违规行为、彻查一批重大案件、移送一批刑事案件，重大案件查办率达到100%，涉刑案件移送率达到100%, 严厉打击药品安全违法犯罪，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和生命安全。
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	2.90	2.90	2.9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样检验，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导致的安全风险，保障百姓日常用药安全。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经费	78.00	78.00	78.00	0.00	0.00	0.00	0.00	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规律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制度，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407.91万元，比上年减少181.2万元，下降5%，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收入减少；支出预算3,407.91万元，比上年减少181.2万元，下降5%，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6.6万元，比上年减少3.45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1.8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1.85万元，比上年减少3.45万元。）比上年减少3.45万元，下降7.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接待费4.7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57.97万元，比上年减少9.07万元，下降5.4%，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办公经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50.4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50.4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212.8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1,495.22平方米，车辆1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暂无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